

证券代码：920082

证券简称：方正阀门

公告编号：2026-050

方正阀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方正阀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与构成

1. 独立董事：

实行固定津贴制，标准为 6 万元/年（含税），按月发放，除此之外不在公司享受其他报酬、社保待遇等。不参与公司内部绩效考核，其出席董事会、股东会等按《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据实报销。

2. 非独立董事：

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相应的岗位薪酬，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具体构成如下：

（1）基本薪酬：根据所任职位的价值、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

确定，为年度的基本报酬，固定值，按月发放。

(2) 绩效薪酬：以年度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董事担任职务的工作性质、经营指标、绩效考核情况及利润目标达成情况核定后定期发放。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2%，其中 10%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3) 中长期激励收入：本年度暂不设置。

3. 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

(1) 基本薪酬：根据所任职位的价值、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为年度的基本报酬，固定值，按月发放。

(2) 绩效薪酬：以年度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性质、经营指标、绩效考核情况及利润目标达成情况核定后定期发放。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2%，其中 10%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3) 中长期激励收入：本年度暂不设置。

(四) 其他说明

1、非独立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其薪酬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执行。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3、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若出现违反义务给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有过错等情形，公司将根据情节轻重减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进行全额或部分追回。

二、审议程序

1. 2026 年 6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2026年6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董事会成员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方正阀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方正阀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方正阀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6日